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8469305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4日

商 标

# 安翎上门

申 请 人 马浩翔

地 址 山东省高密市醴泉街道丰家庄139号

代理机构 山东鑫华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管理辅助；市场营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计算机化的文档管理；商业审计；寻找赞助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为他人推销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咨询